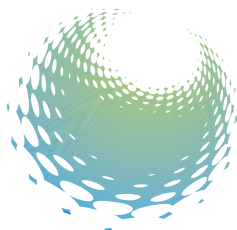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King Powe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0)

###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主席**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鳳玲先生(「李先生」)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發展，因此已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投資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並且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李先生已確認，彼並無就離職補償或費用補償或其他補償而對本集團提出任何申索。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李先生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李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宣佈，張學軍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投資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張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畢業於首都師範大學（原北京師範學院），取得哲學學士學位。張先生另於中國社科院修畢在職研究生課程。隨後，張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長江商學院，並取得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先生曾於北京師範學院英語系、政法系任教。期後分別在北京團市委、北京市朝陽區團委、北京市朝陽區和平街街道辦事處工作，任辦公室副主任、團區委書記、街道辦事處主任及黨工委書記。二零零零年起在共青團中央工作，歷任團中央中國少先隊事業發展中心副主任、團中央少年部及團中央宣傳部副部長、團中央少年部部長、全國少工委副主任及十六屆團中央常委等職務。

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張先生出任江西省九江市委副書記（正廳級）。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張先生任職江西省外事僑務辦公室黨組書記和主任。二零一四年二月起任歐美同學會黨組成員和秘書長。

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張先生為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404）的聯席行政總裁，主要負責中國大陸的業務管理。張先生於委任日期起過去三年內概無於任何在香港及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就董事深知，張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自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按照委聘書之條款予以終止。張先生將享有董事津貼每年180,000港元。張先生之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及責任以及現時市場情況後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

張先生將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彼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張先生將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張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需依照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項頡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項頡先生、龔任遠先生及岳周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毅先生、陳世敏先生及張學軍先生。